

中共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 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3 年，市发展改革委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目标，注重法治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将发展改革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不断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行政的水平，全力打造良好的法治环境。现将我委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任务职责

一是为落实省、市关于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有关规定，印发《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清单》。二是根据我委全年重点工作安排，制定《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为我委全年的法治相关工作提出了工作思路，确保各项工作在法治轨道上顺利推进。三

是委党组多次在党组会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价格依法调整、粮食安全等相关事宜。

（二）履行发改职能，依法推进法治建设

1.依法制定和调整价格。按照《价格法》《山西省定价目录》有关规定，在充分考虑社会平均成本、市场供求的基础上，经委党组研究同意，制定固关长城景区停车场停车收费试行价格以及阳泉妇幼保健院停车场正式收费标准。

2.持续优化招投标领域营商环境。一是为推进全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切实帮助招投标领域市场主体全面了解相关政策法规，规范招投标市场秩序，配合省直部门做好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明确了我市招标投标领域行政监管层级及职责，并将相关信息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布。二是为进一步降低招标投标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交易成本，保障各方主体合法权益，印发实施《关于进一步降低招标投标交易担保成本的工作方案》（阳发改法规〔2023〕98号）；三是组织各类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其他受委托提供保证金代收代管服务的平台和服务机构开展历史沉淀保证金专项自查和清理工作，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清理结果。

3.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一是加强平台建设。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已累计归集各类信用信息超 1.36 亿条，全部在“信用阳

泉”网站公示，累计点击量 256 万次，实现了全市信用信息数据跨部门、跨行业、跨地区交换共享，并实现了与国家、省级平台的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二是应用信用报告。共有 5 个领域在行政管理和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依规应用信用报告，分别是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核准、许可）、市场准入和资质审核。三是建立公务员诚信档案。归集 25 家市直单位及高新区全区信用档案 3149 条。公务员诚信档案的建立，将作为干部考核、任用和奖惩的重要依据，发挥信用监管作用。

4.依法全面履行执法职能。一方面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推行《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实施细则》，深化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另一方面联合市市场监管局对 2023 年阳泉市粮食经营者从事收购、储存、运输粮食活动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开展双随机抽查，共检查全市粮食购销企业 5 家。

（三）完善制度体系，扎实推进依法行政

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认真对照公平竞争审查标准，对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文件全部由文件起草科室进行了公平竞争审查，经审查，没有出现排除和妨碍公平竞争的内容。4 月 20 日，在委网站发布了《关于公布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渠道的通告》，受理范围为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印发实施的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

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性文件以及“一事一议”形式的具体政策措施，以及存在应审未审或者违反审查标准出台情形，目前尚未接到举报。**严格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为了贯彻落实晋政办发〔2017〕5号文件精神，我委与山西嘉尚律师事务所签订正式合同，聘请梁贵廷律师担任我单位的法律顾问，协助处理我委日常法律事务，对各类合同以及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进一步规范行政决策程序提供法律意见。2023年，我委法律顾问参与行政决策4次、审查文件合同11个，参与涉法涉诉事项3个，出具合法性审查意见书8份。

（四）深入开展普法工作，创新法治宣传教育

我委坚持学习制度化，逢会必学，逢会必讲，充分利用每周学习时间组织党员干部集中学习相关普法知识。3月23日邀请省发改委二级调研员韩李靖赴阳泉市开展招标投标法律法规培训。3月28日组织各县区发改局召开业务培训会，对《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进行解读。9月13日，组织各县（区）发改局以及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成员单位召开《山西省社会信用条例》颁布一周年主体宣讲会；10月16日组织开展2023年阳泉市粮食安全宣传活动周，宣传《粮食流通管理条例》；12月1日组织开展宪法宣誓活动。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3年，我委认真完成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并取得明显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如全委依法行政的主观意识培育还不够到位，部分干部法治意识和法治思维有待进一步提升，法治宣传教育与发改业务工作还未实现有机融合，普法方式方法有待进一步探索创新。

三、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安排

2024年，我委将不断增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做好发展改革工作的能力，全面提升发展改革各项工作法治化水平。

（一）进一步加强法治理论学习，增强法治政府建设理念。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理论学习，广泛深入开展专题法律宣传、法律知识讲座和依法行政的法律知识培训工作，着力增强全委干部职工的法治观念，不断提高法治素养，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真信笃行，推动形成学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氛围。

（二）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一是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纪委监委监督，新闻舆论和社会监督，确保廉政建设各项制度落实。二是推进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防止出台妨碍、限制竞争的政策措施。三是加强行政执法监督，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

（三）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工作。继续以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主线，突出法治宣传教育学习重点，严格落实“谁

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创新普法方式方法，提升普法针对性实效性，抓好“八五”普法工作落实落地，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以生动活泼、形式多样的方式广泛宣传，进一步加强发展改革领域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加大《价格法》《招标投标法》《粮食安全保障法》《政府投资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夯实推进依法行政基础。

（四）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严格依照法定程序和要求，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起草、合法性审核、备案等工作。适时开展文件清理，及时修改或废止不符合实际的规范性文件，实行动态化、精细化管理。统筹法制审核资源，对把握不准的文件提交专家讨论研究，减少法律风险。

（五）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梳理可开展信用承诺的政务服务事项或申报材料，努力拓展信用承诺领域，规范信用承诺书格式文本，加强信用承诺信息的全过程闭环管理。加强司法领域诚信建设，推行律师审批、公证以及司法鉴定诚信承诺制，提升律师、公证人员等重点人群的诚信意识。建立公务员、执业注册人员等重点人群诚信教育制度，提高重点岗位职业人群诚信执业意识。

中共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 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1月10日